

新北市 114 學年度普通班教師聽障教育知能研習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

- 一、提升普通班教師、特教教師輔導聽障學生之專業知能，以專業團隊合作方式依學生特殊需求調整教學輔導方案。

二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二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永和區頂溪國民小學。

三、參加對象

- 一、薦派參加：本市國中小 1、3、5、7 年級聽障生之普通班導師及其他年級初次輔導聽障生之普通班導師（共約 120 名）。
- 二、鼓勵參加：本市國中小資源班教師及其他有興趣之教師。

四、研習時間：114 年 10 月 22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：30 至 4：30。

五、研習地點：新北市永和區頂溪國民小學（新北市永和區文化路 133 號）彩虹樓 4 樓視聽教室。

六、研習課程內容

時間	內容	講師
13：30～14：30	聽力損失、聽力保健與輔具介紹	外聘 博士助聽器公司 聽力師 詹佳霖
14：30～14：50	輔具自由體驗	
14：50～16：30	「以自身為橋，為孩子點燈」 聽損特教教師的生命與教育故事	外聘 桃園市快樂國小 資源班教師 杜侑庭

七、研習時數

全程參加者核予 3 小時研習時數。請參加教師於研習完畢後一週內自行上網查詢研習時數登錄結果，若有相關疑問請於研習後請於研習後十天內洽承辦學校查詢，逾期不受理申覆。

八、報名及錄取方式：

請參加教師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) /選擇「縣市特教研習」/登入縣市「新北市」/選擇本研習活動進行報名。

九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薦派教師報名經錄取後本局同意核予公假派代出席。
- (二) 歡迎對聽障教育有興趣之普通班、特教教師或家長踴躍參加，本局同意公假登記惟課務自理。
- (三) 報名錄取後因故不克出席者，請於研習辦理日期前填妥「教育局特教教研習請假單」傳真至特教中心 2967-8115（假單請至本市特教資訊網/行政檔案下載），並以電話確認傳真送達，無故缺席者將另函學校出席情形。
- (四) 研習學校場地不便提供停車位，請與會人員盡量搭乘大眾交通系統前往研習會場；如開車或騎車前往者，請自行處理停車事宜。

十、 本案經費由國光特教資源中心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一、 本計畫報請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